

附件 2



2020 年转专业审核结果公示表

学院 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 起止日期： 2020 年 9 月 26 日 ~ 2020 年 9 月 28 日

序号	学生姓名	学号	高考录取专业名称	生源省区	高考科类	录取专业最低分数	高考成绩	加权平均成绩	学院考核成绩	拟转入专业名称	拟转入专业高考最低分数	转专业考核结果
1	韦宇昕	1905160214	食品科学与工程类	广西	理工	525	555	77.5	95	轻工类	552	同意
2	张宇航	1931200110	植物生产类	四川	理工	616	616	81.29	91	轻工类	616	同意
3	胡禄美	1810010111	海科科学	福建	理科	549	549	81.98	93	轻 化 工 程	549	同意
备注	<p>1. 学院必须按照规范的程序要求，组织实施转专业各项工作，并制定、公布本学院的转专业实施细则；</p> <p>2. 学院必须按规定的要求对通过转专业考核的结果进行公示，否则无效；</p> <p>3. 学生转专业申请表（含相关材料）和考核方式、考核程序和考核结果等按校务公开的要求，接受师生和社会的监督；</p> <p>4. 如对学生申报的材料或转专业考（审）核结果有异议的，在公示期限内可书面实名提出意见，书面材料报送学院 XX 办公室（电话：XXXXXX）或学校教务处学籍科（办公北楼 219 室，电话：3272095），公示期后不再受理；</p> <p>5. 其他说明：如 XXXX 级 XXX 专业转专业指标数为 XX 人，本次转专业后指标数余额为 X。</p>											

经办人签名： 毕先娥 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人签名： 林莹 日期：2020.9.26